

三明市沙县区人民政府文件

沙政〔2024〕51号

三明市沙县区人民政府 关于陈银正式任职的通知

各乡（镇）人民政府、街道办事处，区政府各部门、各直属机构：
经研究决定：

陈银试用期满，考核合格，正式任三明市应急管理综合执法支队沙县区大队大队长。

三明市沙县区人民政府

2024年4月28日

（此件主动公开）

抄送：区委各部门，区人武部，各人民团体。

区人大常委会办公室，区政协办公室，区监委，区法院，区检察院。

三明市沙县区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4年4月28日印发
